

1978年3月1日,一女婴被遗弃在 老校场 老人亭 后被送到福利院

我的亲人,你知道我在找你吗?

记者 杨微微

39年前,刚出生不久的她被遗弃在原城关 老校场 老人亭。后来这名女婴被派出所干部与居民区干部送到福利院,同年,女婴被芳庄一户人家领养。

39年过去了,当年的女婴已是两个孩子的母亲,她想寻找自己的血亲。



近日,阮美绿来到本报,希望记者能帮助她寻找亲人。

阮美绿说,听养母介绍,她在福利院待了六七个月,后被领养到了芳庄周垟下村。我妈说,当时我比同龄的孩子肚子看着要大一些,有些领养家庭担心不好养,都不敢领养我。阮美绿说,当时养母觉得家里还有几个孩子,最小的一个女孩与她相差2岁,将她领养回家不怕不好养。就这样,阮美绿被领养到一个大家庭,上

面有3个哥哥、3个姐姐,她也没有什么不好养,没病没灾平平安安地长大。

可能一开始养父母有把我当童养媳的想法,其实到后来,我就是家里的小女儿。阮美绿说,自己大概在成年后知道了领养的身世,但她是个有心事也会藏在心里的人,偶尔会跟年纪相近的姐姐聊起自己的身世,家人也曾经让她去试着找找亲人,或许能找到。几年前,她曾到温州找媒体帮忙寻

亲,但茫茫人海无法找寻。

前段时间,阮美绿听说,同村中有人也是领养的身份,通过福利院查询到个人信息。于是,她找到市福利院,查询自己当年被送进福利院时的信息。

据市福利院档案记载,1978年3月1日,阮美绿被遗弃在原城关 老校场 老人亭,出生日期大概是1978年2月28日,右边眉尾处有一个痣。

记者了解到,老校场 老人亭位置大概是现在市区南堤街一带,如今已经不存在。

如果你是知情者,请帮助阮美绿找到亲人。联系电话:13958846666。

R 帮你寻亲

Rui bao

离世之前,他们奉献自己,延续他人的生命 清明将至,让我们一起缅怀人体器官捐献者

本报讯(首席记者 缪星象)清明节将至,记者从市红十字会了解到,为缅怀器官捐献者的大爱精神,引领社会新风尚,弘扬社会正能量,市红十字会将于4月1日上午在永泰陵园组织开展 感恩大爱·延续生命 人体器官捐献者缅怀纪念暨 生命之光 志愿服务队成立仪式。

人体器官(遗体、角

膜)捐献是拯救他人生命、奉献社会的高尚行为,是人道、博爱、奉献精神的崇高体现。2010年我市启动人体器官志愿捐献登记工作以来,累计实现人体器官(遗体、角膜)志愿捐献登记125例,其中人体器官志愿捐献登记89例,遗体志愿捐献登记31例,眼角膜志愿捐献登记5例;成功实施人体器官(含

眼角膜)捐献7例,拯救了21位器官衰竭病患患者的生命,让10余位失明患者重见光明;成功实施捐献遗体4例,为医疗卫生事业作出了巨大贡献。

这期间,涌现出许多令人感动的人物,如温州首例遗体捐献者徐启荣老人、一生勤俭育人无数身后又捐献遗体的彭秀兰老人、一家五口签署遗体捐献协议的吴永安家庭,向世人展现了瑞安人的大爱精神。

此次缅怀纪念活动参加人员包括温州市、瑞安市红十字会、市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工作人员,还有温州医科大学代表、志愿者代表及我市历年器官捐献者家属代表,也欢迎更多市民参加,共同缅怀那些心怀大爱的人。

活动地点:永泰陵园,位于锦湖街道小横山村北首(瑞枫线小横山隧道和双山隧道之间)

活动时间:4月1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



醉汉雨夜掉进小横山河 民警淤泥中抬举救人

■通讯员 徐宏丰 首席记者 缪星象

“有人掉到进星村小横山河里,不知是死是活,民警快来救命啊!”3月24日19时许,大雨倾盆,锦湖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。情况紧急,值班民警孙督成没来得及穿上雨衣,就带领多位协警迅速赶往现场。

男子在河里一动不动 满身酒气头部受伤

进星村小横山河是飞云江的支流,河面宽3米,随飞云江潮涨潮落。事发河段南岸是一条马路,北岸则是临河而建的厂房外墙,现场一片漆黑。当时恰逢退潮,民警打着手电筒寻找,在厂房外墙下距离地面3米深的地方发现一块露出水面的河床。这名落河的男子就趴在河床里的石头上,全身湿透,雨水不停往他的身上浇。孙督成大声呼喊,该男子却一动不动,没有任何反应。

孙督成赶紧到对面的厂房里找来一架木梯子,打算爬入河道中将

男子救起。经现场查看,他发现从南岸下去需要淌过深浅不知的河水非常危险,于是孙督成和几名协警抬着木梯子绕到河的北岸,用手扒着厂房外墙,双脚沿着墙边仅十余厘米的外缘,像走钢丝般一步步靠近受困男子。

到达合适的位置后,孙督成将木梯放入河中,一边向河里爬一边大喊:上来!快把手伸过来!男子闻声,稍稍有了些反应,但动不了。孙督成靠近他后,闻到一股浓重的酒气,看到该男子的头上摔出一个大包,还流着血。

民警下河救醉汉 酒醒之后上门感谢

大雨一直下,孙督成早被雨水浇成了落汤鸡。这时有人说要不要再叫几个人来。但现在潮水低,是救人的最佳时机,如果拖延下去等江上涨潮就来不及了。

孙督成双脚在河底淤泥里站定,使劲将男子往梯子上推。趴在墙边的协警队员则握住男子的手,将其往上拉。在将男子拉上河岸后,一行人又扶着他沿着墙边边缘走钢丝,不知道是因为头部受伤,还是因为醉酒的缘故,

该男子意识仍有点模糊,好几次险些又要跌落河中,幸好被救援人员紧紧拉住。

经过10多分钟的营救,大家成功将这名醉汉救回,并送上了120救护车。经查,该男子姓赵,40岁,河南人,当晚喝了酒,经过小横山河边时不慎跌入河中。

3月25日,酒醒之后的赵某来到锦湖派出所,向在雨夜奋力相救的孙督成和协警队员表示了诚挚的感谢。

